

第八部分 采购需求

采购需求一览表

包号	标的名称	数量	是否允许采购进口产品	最高限价
1	增强型 X 射线时变与偏振空间天文台运载火箭发射服务	1	否	<u>25000</u> 万元

注：投标人须对上述投标内容中完整的一包进行投标，不完整的投标将视为非响应性投标予以拒绝。

一、总 则

1、投标要求

- 1.1 投标人在准备投标书时，务必在所提供的商品的技术规格文件中，标明型号、商标名称、目录号。
- 1.2 投标人提供的服务的技术规格，应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如与招标文件的技术规格有偏差，应提供技术规格偏差的量值或说明（偏离表）。如投标人有意隐瞒对规格要求的偏差或在开标后提出新的偏差，买方有权扣留其投标保证金或/并拒绝其投标。

2、验收标准

除非在技术要求中另有说明，试验技术服务按下列要求进行验收：

- 2.1 乙方提供的试验条件满足甲方提出的具体技术要求；甲方现场监视、判断参试产品状态，产品试验过程出现问题时甲乙双方协商确定处理措施，合同履行过程中甲方在乙方现场配合乙方完成试验任务。
- 2.2 验收标准以中标人提供的投标文件中所列的指标为准（该指标应不低于招标文件所要求的指标）。任何虚假指标响应一经发现即作废标，乙方必须承担由此给甲方带来的一切经济损失和其它相关责任。
- 2.3 验收由采购人、中标人及相关人员依国家有关标准、合同及有关附件要求进行，验收完毕由采购人及中标人在验收报告上签名。
- 2.4 本技术规格书中标注“★”号的为关键技术参数，对这些关键技术参数的任何负偏离将导致废标。
- 2.5 如在具体技术规格中有本总则不一致之处，以具体技术规格中的要求为准。

二、具体采购需求

1、总体要求

项目名称：增强型 X 射线时变与偏振空间天文台运载火箭发射服务采购

太空探源专项共部署四项空间科学卫星任务，其中，增强型 X 射线时变与偏振空间天文台任务对采购运载火箭运力的具体需求如下：

服务名称	数量	服务交付时间	对运载运力需求
增强型 X 射线时变与偏振空间天文台运载火箭发射服务	1	运载火箭不晚于 2029 年 11 月出厂	① 运载能力：≥5500kg ② 轨道倾角 i ：16°~20°； ③ 轨道高度：570~610km； ④ 偏心率：0。

2、项目采购服务内容

投标人需提供运载火箭服务，按照《增强型 X 射线时变与偏振空间天文台卫星对运载火箭的技术要求》，将采购方的增强型 X 射线时变与偏振空间天文台任务卫星发射至预定轨道。

3、运载火箭技术要求

★3.1 运载火箭需求如下

运载火箭不晚于 2029 年 11 月出厂。

3.2 满足《增强型 X 射线时变与偏振空间天文台卫星对运载火箭的技术要求》

4、发射场技术要求

发射场协调责任划分：

★4.1 由投标方牵头负责完成运载火箭与发射场的技术协调工作，应提供运载火箭在发射场的测试发射计划，保证测试发射流程满足成功发射的要求。

★5、发射地点：文昌发射场 201 工位

6、验收标准

本次发射任务需要满足文件规定的内容。具体验收标准在“飞行试验大纲”中约定。交付文件方面，投标人提供的设计参数和文件要求，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文件：

- (1) 《运载火箭实施方案》
- (2) 《运载火箭发射卫星总体技术方案》

- (3) 《星箭 ICD 文件》
- (4) 《星箭联合操作细则》
- (5) 《星箭耦合分析报告》
- (6) 《星箭联合试验结果确认单》
- (7) 《运载火箭出厂评审意见》
- (8) 《运载火箭飞行试验大纲》
- (9) 《运载火箭主动段的遥测数据》
- (10) 《运载火箭飞行结果报告》

7、付款条件：

签订合同，首付款 30%

完成运载火箭产品备料投产，付款 30%

完成运载火箭电气产品齐套，付款 37%

完成发射，尾款 3%

各年度实际拨付经费金额结合国家批复的项目年度资金到位情况和火箭研制进度来定，具体付款节点以合同为准。